证券代码:002026 证券简称:山东威达 公告编号:2025-043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5月20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5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苘山镇中韩路2号公司副楼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明燕女士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76人,代表股份163,284,89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36.6353%。其中,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275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2,952,3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662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60,332,59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5.972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75人,代表股份2,952,3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662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审议并通过了以下提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63,17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18%;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公司时任独立董事万勇先生、张兰田先生、黄宾先生做了述职报告,全文刊登在2025年4 月22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

2、审议通过《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63,17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18%;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3、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63,17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18%;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4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301%;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05%。

5、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63,16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7%;反对8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548%;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6、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3,17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18%;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4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301%;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05%。

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1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984%;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5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2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1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984%;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53,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21%。

本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160,332,591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81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273%;反对7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64%;弃权5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6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17,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4273%;反对79,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7064%;弃权5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663%。

本议案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数为160,332,591股。本议案经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3,164,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63%;反对7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9%;弃权4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48%。

10、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0.01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目的和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63,172,0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9%;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3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3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1793%;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3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13%。

10.02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条件》

表决结果:同意163,172,0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9%;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3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39,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1793%;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33,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313%。

10.03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表决结果:同意163,163,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7%;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4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3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880%;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4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26%。

10.04 审议通过《拟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表决结果:同意163,160,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38%;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4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27,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7863%;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4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3,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242%。

10.05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表决结果:同意163,163,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7%;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4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3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880%;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4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26%。

10.06 审议通过《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表决结果:同意163,171,6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07%;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3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2,839,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1657%;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33,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49%。

10.07 审议通过《关于办理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表决结果:同意163,163,4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7%;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4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30,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880%;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4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26%。

本议案以特别决议通过,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63,173,59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18%;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86%;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9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2,84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6.2301%;反对7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6894%;弃权31,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05%。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指派霍桂峰律师、杨佳律师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对相关事项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5-054
债券代码:113069 债券简称:博23转债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时"博23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自本次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5年5月2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博23转债"将停止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069	博23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5/5/26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如有)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1元(含税),以2025年3月31日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余额计算,拟总计派发现金股利406,344,275.42元;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威合金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3)。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2025年5月8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威合金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1)。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对"博23转债"转股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一)公司拟于2025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博23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5年5月2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博23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博23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博23转债"持有人可在2025年5月23日(含2025年5月23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秘办

联系电话:0574-82829375

电子邮箱:IR@bowayalloy.com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1137 证券简称:博威合金 公告编号:临2025-053
债券代码:113069 债券简称:博23转债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于2025年4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5月8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注销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共计1,334,000股,并减少注册资本。因此,公司注册资本将由811,708,302元变更为810,374,302元,总股本将由811,708,302股变更为810,374,302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博威合金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40)。

近日,公司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手续,并取得了该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144552023 8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识才

注册资本:捌亿壹仟零叁拾柒万肆仟叁佰零贰人民币元

成立日期:1994年1月22日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太平桥

经营范围:有色合金材料、高温超导材料、铜合金制品、不锈钢制品、钛金属制品的设计、开发、制造、加工;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宁波博威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300648 证券简称:星云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0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有财先生、刘作斌先生的通知,获悉李有财先生、刘作斌先生将其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李有财	是	1,537,665	7.66%	0.97%	2024年2月6日	2025年5月1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7,335			2024年1月24日	2025年5月16日	
刘作斌	是	1,679,867	10.10%	0.97%	2024年2月6日	2025年5月1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133			2024年1月24日	2025年5月16日	
合计		3,390,000	8.71%	1.95%	-	-	-

注: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李有财和刘作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有财和刘作斌分别直接持有公司12.69%和9.63%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22.32%的股份,上述二人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本次股东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李有财	是	3,258,400	14.73%	1.87%	其中1,955,000股是董监高锁定股	否	2023年5月18日	2025年5月16日	2026年4月1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展期
		386,552	1.75%	0.22%	否	是	2024年1月24日	2025年5月16日	2026年4月1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9,240	0.99%	0.13%	否		2024年2月6日	2025年5月16日	2026年4月1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作斌	是	3,258,400	19.42%	1.87%	其中1,955,000股是董监高锁定股	否	2023年5月18日	2025年5月16日	2026年4月1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展期
		528,754	3.15%	0.30%	其中418,768股是董监高锁定股	是	2024年1月24日	2025年5月16日	2026年4月1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7,038	0.46%	0.04%	是,董监高锁定股		2024年2月6日	2025年5月16日	2026年4月16日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7,728,384	19.86%	4.43%	-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有财先生和刘作斌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李有财	22,124,190	12.69%	5,741,192	25.95%	3.29%	2,402,000	41.84%	14,191,143	86.62%
刘作斌	16,782,152	9.63%	6,664,192	39.71%	3.82%	3,110,806	46.68%	9,475,808	93.65%
合计	38,906,342	22.32%	12,405,384	31.89%	7.12%	5,512,806	44.44%	23,666,951	89.31%

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股份冻结情况;上表李有财先生和刘作斌先生"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和"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的股份性质为董监高锁定股(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具有良好的资信状况和履约能力,其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且本次质押展期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的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3、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其他相关证明。

特此公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5055 证券简称:迎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2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迎丰股份")股票于2025年5月19日、5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截至2025年5月20日收盘,最新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07.10倍,换手率15.45%;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显示,公司所处的纺织业静态市盈率为24.16倍,公司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6.19万元,同比下降113.24%;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78.28万元,同比下降159.24%。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19日、5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已披露的重大事项外,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5年5月19日、5月20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截至2025年5月20日收盘,最新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07.10倍,换手率15.45%;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显示,公司所处的纺织业静态市盈率为24.16倍,公司静态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于2025年4月30日披露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2025年第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86.19万元,同比下降113.24%;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978.28万元,同比下降159.24%。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浙江迎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88678 证券简称:福立旺 公告编号:2025-040
转债代码:118043 转债简称:福立转债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时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连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5年5月2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8043	福立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5/5/26			

● 因实施权益分派,"福立转债"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从15.00元/股调整为14.9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一、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转增,不送红股。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以及2025年5月16日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依据《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连续停牌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2025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相关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5年5月2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福立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福立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福立转债"持有人可在2025年5月23日(含2025年5月23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转股价格的调整

根据《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的相关规定,因公司派发2024年年度现金红利,公司可转债转股价格需相应进行调整。

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为:P1=P0-D;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P1=15.00-0.10=14.90元/股

综上,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5.00元/股调整为14.90元/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福立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512-82609999

联系邮箱:ir@freewon.com.cn

特此公告。

福立旺精密机电(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1900 证券简称:南方传媒 公告编号: 临2025-014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16: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公司邮箱ir@nfcb.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说明。

一、说明会类型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4月26日发布了《南方传媒2024年年度报告》和《南方传媒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5年5月28日15:00-16:00举行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5月28日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独立董事及相关人员,如遇特殊情况,参与人员可能会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5月27日(星期二)16: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公司邮箱ir@nfcb.com.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进行说明。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15:00-16:00通过互联网直接登陆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通过中国证券网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20-37600020;

邮箱:ir@nfcb.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中国证券网(https://roadshow.cnstock.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5-038
债券代码:113621 债券简称:彤程转债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时"彤程转债"停止转股暨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权益分派, 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前一交易日(2025年5月26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间,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彤程新材")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彤程转债")将停止转股,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21	彤程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5/5/26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分派")于2025年5月8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具体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5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彤程新材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彤程新材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彤程新材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彤程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2025年5月27日在指定媒体披露有关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2025年5月26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彤程转债"将停止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彤程转债"将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彤程转债"持有人可在2025年5月23日(含2025年5月23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2109966

传 真:021-52371633

电子信箱:securities@rachem.com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25层2501室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1日